

Φ11×5.4m 半自磨机衬板招标文件澄清函

各供应商：

Φ11×5.4m 半自磨机衬板招标文件（招标编号：ZJWL-20170628）作如下澄清：采购内容及数量中：筒体衬板一套，进料端衬板 3（共 33 块）一套（均包含配套使用的螺栓、螺母等紧固连接件），这两种衬板要求分作两个合同包投标报价、制作技术及商务投标文件，即：合同包一：筒体衬板一套；合同包二：进料端衬板 3（共 33 块）一套。招标方根据评审的实际情况，可能采取分包确定供应商的方式。

修改澄清原招标文件第 14 页 2.6 条：衬板总重量误差不得超过原磨机设计衬板重量的±5%；更改为衬板总重量误差不得超过原磨机设计衬板重量的+5%。

特此澄清！

